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ONLINE LIMITED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46,967	635,039
收入成本	4	<u>(433,716)</u>	<u>(367,732)</u>
毛利		213,251	267,307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4	(112,752)	(123,225)
行政開支	4	(52,249)	(52,033)
產品開發開支	4	(38,823)	(36,66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1(b)	(4,034)	(20,249)
其他收入	5	9,318	12,193
其他虧損	6	<u>(184)</u>	<u>(2,154)</u>
經營利潤		<u>14,527</u>	<u>45,173</u>
融資收入		1,902	4,072
融資成本		<u>(385)</u>	<u>(234)</u>
融資收入淨額	7	<u>1,517</u>	<u>3,838</u>
除所得稅前利潤		16,044	49,011
所得稅開支	8	<u>(11,121)</u>	<u>(5,276)</u>
年度利潤		<u>4,923</u>	<u>43,735</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923	43,735
— 非控股權益		<u>—</u>	<u>—</u>
		<u>4,923</u>	<u>43,735</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來自於持續經營業務		<u>4,923</u>	<u>43,735</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9	<u>0.43分</u>	<u>3.86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4,923	43,735
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4,923</u>	<u>43,735</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923	43,735
— 非控股權益	—	—
	<u>4,923</u>	<u>43,735</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來自於持續經營業務	<u>4,923</u>	<u>43,735</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9,816	9,875
物業及設備	150,892	160,553
投資物業	50,692	52,552
無形資產	8,540	9,0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278	30,398
金融資產投資	12 25,403	25,594
	<u>264,621</u>	<u>287,976</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 預付款項	11 430,239	430,8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735	263,488
	<u>632,974</u>	<u>694,321</u>
資產總額	<u>897,595</u>	<u>982,297</u>
權益		
普通股	10,504	10,504
儲備	640,211	685,32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u>650,715</u>	<u>695,832</u>
非控股權益	<u>—</u>	<u>—</u>
權益總額	<u>650,715</u>	<u>695,83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75</u>	<u>52</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14,588	250,258
合約負債		7,213	9,001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500	26,791
租賃負債		<u>404</u>	<u>363</u>
		<u>246,705</u>	<u>286,413</u>
總負債		<u>246,880</u>	<u>286,465</u>
總權益與負債		<u>897,595</u>	<u>982,297</u>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u>10,504</u>	<u>687,252</u>	<u>697,756</u>	<u>5,023</u>	<u>702,779</u>
全面收入						
年度利潤		<u>—</u>	<u>43,735</u>	<u>43,735</u>	<u>—</u>	<u>43,735</u>
全面收入總額		<u>—</u>	<u>43,735</u>	<u>43,735</u>	<u>—</u>	<u>43,735</u>
與股東的交易						
與二零二三年相關的現金股息	10	<u>—</u>	<u>(45,414)</u>	<u>(45,414)</u>	<u>—</u>	<u>(45,414)</u>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u>—</u>	<u>1,182</u>	<u>1,182</u>	<u>—</u>	<u>1,182</u>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u>—</u>	<u>(1,462)</u>	<u>(1,462)</u>	<u>—</u>	<u>(1,462)</u>
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派付的股息		<u>—</u>	<u>—</u>	<u>—</u>	<u>(2,046)</u>	<u>(2,046)</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u>—</u>	<u>35</u>	<u>35</u>	<u>(2,977)</u>	<u>(2,942)</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0,504</u>	<u>685,328</u>	<u>695,832</u>	<u>—</u>	<u>695,832</u>
全面收入						
年度利潤		<u>—</u>	<u>4,923</u>	<u>4,923</u>	<u>—</u>	<u>4,923</u>
全面收入總額		<u>—</u>	<u>4,923</u>	<u>4,923</u>	<u>—</u>	<u>4,923</u>
與股東的交易						
與二零二四年相關的現金股息	10	<u>—</u>	<u>(51,095)</u>	<u>(51,095)</u>	<u>—</u>	<u>(51,095)</u>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u>—</u>	<u>1,358</u>	<u>1,358</u>	<u>—</u>	<u>1,358</u>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u>—</u>	<u>(303)</u>	<u>(303)</u>	<u>—</u>	<u>(303)</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0,504</u>	<u>640,211</u>	<u>650,715</u>	<u>—</u>	<u>650,715</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5,117)	23,127
已付所得稅	<u>(2,293)</u>	<u>(2,630)</u>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7,410)</u>	<u>20,497</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及設備	(3,298)	(1,873)
出售物業及設備	483	716
購置無形資產	(10)	(1,40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已扣除所出售的現金)	—	1,371
因贖回投資而收款	—	18,265
已收利息	<u>1,785</u>	<u>3,928</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040)</u>	<u>21,003</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現金股息	10 (51,095)	(45,414)
租賃付款	(518)	(684)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303)	(1,462)
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派付的股息	—	<u>(2,046)</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51,916)</u>	<u>(49,60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0,366)	(8,10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488	271,8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u>(387)</u>	<u>(225)</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2,735</u>	<u>263,48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i) 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除金融資產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修訂或年度改進：

- 缺少可兌換性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上文所列修訂並未對往期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以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刊發但並未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

對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條件發電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之年度改進 — 卷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7號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及修訂	無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解釋公告第5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 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並初步認為採納於其生效時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外，其將主要影響綜合收益表的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要求，將有助實現類似實體財務業績的可比性及向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和透明度。雖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項目於財務報表中的確認或計量，但預期其對呈列及披露的影響廣泛，尤其是與財務業績報表及在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衡量指標相關的影響。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根據已進行的高層次初步評估，已識別潛在影響如下：

儘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淨虧損，本集團預期將綜合收益表內收入及開支項目劃分為新類別將會影響計算及報告經營利潤的方式。

主要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項目或會因應用「有用結構概要」的概念及有關匯總與分拆的經加強原則而有所變動。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做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不同商品提供廣告服務。主要營運決策者審視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定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該等內部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其經營的不同互聯網門戶網站的角度衡量廣告業務。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客戶，故並無按地區基準進一步評估。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產生的收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可呈報經營分部分為太平洋汽車網、太平洋電腦網及其他。本公司目前並未將收入成本、經營成本或資產分配至分部，因主要營運決策者並非使用此資料分配資源或評定經營分部的表現。因此，本公司並未報告各可呈報分部的利潤或資產總額表現。

其他分部收入與來自其他門戶網站（包括嬰兒及家居產品）及其他服務的收入有關。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二四年：相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外部公司收入乃按與綜合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太平洋 汽車網 人民幣千元	太平洋 電腦網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確認時點				
— 於某段時間內	432,575	61,954	11,478	506,007
— 於某個時間點	<u>121,299</u>	<u>19,661</u>	<u>—</u>	<u>140,960</u>
收入	<u>553,874</u>	<u>81,615</u>	<u>11,478</u>	<u>646,967</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確認時點				
— 於某段時間內	446,457	63,382	18,531	528,370
— 於某個時間點	<u>106,669</u>	<u>—</u>	<u>—</u>	<u>106,669</u>
收入	<u>553,126</u>	<u>63,382</u>	<u>18,531</u>	<u>635,039</u>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益中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9,001</u>	<u>12,110</u>

儘管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且均產生自中國（二零二四年：相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計入無形資產的會所會籍及金融資產投資外，本集團大多數其他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8,21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3,681,000元）的收入乃從單一外部客戶取得，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實際權宜之計所允許的情況而並未披露有關餘下未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料，乃由於彼等的原預期期限少於一年。

4. 開支性質分析

計入收入成本、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產品開發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189,920	189,134
外包製作成本	307,672	221,650
向廣告商支付的服務佣金	22,397	50,358
廣告開支	39,600	42,354
技術服務費	9,592	10,520
折舊及攤銷開支		
— 物業及設備折舊	7,161	8,050
— 投資物業折舊	1,860	1,860
— 使用權資產折舊	751	943
— 無形資產攤銷	474	521
差旅費及招待費	11,364	10,194
頻寬及服務器託管費	16,219	16,703
其他稅項及附加稅	9,191	11,3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5,333	—
會議與辦公室開支	4,201	4,07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3,007	3,108
— 非審計服務	156	15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671	696
專業費用	2,467	2,333
其他開支	5,504	5,651
	<u>637,540</u>	<u>579,656</u>
收入成本、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產品開發開支總額	<u>637,540</u>	<u>579,656</u>

產品開發開支主要計入僱員福利開支以及物業及設備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產品開發開支作資本化(二零二四年：相同)。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6,040	6,086
金融資產投資的股息收入	2,508	93
政府補貼	770	2,418
進項增值稅加計扣除	—	3,596
	<u>9,318</u>	<u>12,193</u>

6. 其他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191)	(4,141)
出售使用權資產產生的收益	7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	1,987
	<u>(184)</u>	<u>(2,154)</u>

7. 融資收入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1,902</u>	<u>4,072</u>
	<u>1,902</u>	<u>4,072</u>
融資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	(9)
— 匯兌虧損淨額	<u>(380)</u>	<u>(225)</u>
	<u>(385)</u>	<u>(234)</u>
融資收入 — 淨額	<u>1,517</u>	<u>3,838</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即期稅項	1	1,846
遞延稅項	<u>11,120</u>	<u>3,430</u>
	<u>11,121</u>	<u>5,276</u>

本公司為一家開曼群島公司，毋須支付利得稅。由於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自香港產生或獲得的應課稅收入，因此毋須支付香港利得稅（二零二四年：相同）。

即期稅項主要指為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計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該等附屬公司按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應課稅收入支付企業所得稅，並按照中國的相關稅務法律法規進行調整。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5%。此外，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其中包括）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企業享受15%的優惠稅率。本公司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於二零二三年成功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三年的適用所得稅率為15%（二零二四年：15%）。本公司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廣州裕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裕睿」）於二零二五年成功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三年適用的所得稅率為15%。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所有其他中國實體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假設相關法律法規不發生變化，董事認為包括廣州太平洋電腦及廣州裕睿在內的三家附屬公司將通過申請重續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因此，在考慮廣州太平洋電腦及廣州裕睿的遞延所得稅時已採用15%的稅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將徵收10%的預扣所得稅。倘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在香港成立及符合中國與香港相關部門之間的稅收協定安排的規定時，則可應用5%的較低預扣所得稅稅率。因此，本集團就若干預期符合上述條件的香港間接控股公司使用5%的預扣稅稅率。

按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利潤計算的稅款，與按所有合併入賬中國實體之利潤／（虧損）所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16,044	49,011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款（二零二四年：25%）	4,011	12,253
以下項目的稅務影響		
—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受的稅務減免(a)	4,212	(3,518)
— 毋須課稅虧損	903	1,769
— 不可扣稅開支	399	268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4,009)	(2,422)
— 未確認稅項虧損	10,579	84
—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1	23
— 產品開發開支的額外扣除	(4,975)	(4,900)
中國附屬公司匯入盈利的預扣稅	—	1,719
所得稅開支	11,121	5,276

(a) 指若干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享有與高新技術企業有關的稅務優惠待遇。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本集團購買並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附註25(a)）。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u>4,923</u>	<u>43,735</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34,545</u>	<u>1,133,741</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u><u>0.43分</u></u>	<u><u>3.86分</u></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二零二四年：相同）。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5分（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00分）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該等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51,095,000元已於二零二五年支付（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414,000元已於二零二四年支付），不包括與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有關的股息人民幣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00元）。

董事建議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以現金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5分，合共人民幣39,746,000元。該等末期股息有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該應付股息。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a)	397,923	341,959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b)	11,117	7,742
預付增值稅	5,707	5,890
預付供應商款項	1,251	1,331
應收票據(扣除減值撥備)	14,241	73,911
	<u>430,239</u>	<u>430,833</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a)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三個月至一年。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86,197,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9,778,000元))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六個月	334,323	288,597
六個月至一年	55,673	47,534
一年至兩年	7,801	5,785
兩年以上	126	43
	<u>397,923</u>	<u>341,959</u>

(b)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	7,827	4,244
應收租金	268	268
其他	3,022	3,230
	<u>11,117</u>	<u>7,742</u>

於報告日期，信用風險最大敞口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2. 金融資產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於一間私募基金（「該基金」）的投資，該基金投資於主要從事互聯網相關行業的公司股票。

本集團並無擁有對該基金的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於該基金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管理層已基於該基金的管理人所提供該基金的資產淨值並通過計算本集團應佔部分以評估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投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該基金的管理人所提供該基金的資產淨值乃基於該基金所持相關投資的公平值而得出，其主要參考近期交易（如被投資公司近期進行的集資交易）的市場資料。

本集團所佔該基金資產淨值的部分以美元計值並歸屬於以下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基金投資	<u>25,403</u>	<u>25,594</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融資產投資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5,594	31,106
公平值變動	(191)	(4,141)
贖回	<u>—</u>	<u>(1,371)</u>
於年末	<u>25,403</u>	<u>25,594</u>

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a)	149,829	181,534
應付薪金	41,117	43,744
其他應付稅項	17,636	17,492
其他應付款項	6,006	7,488
	<u>214,588</u>	<u>250,258</u>

(a) 本集團應計開支主要指應計應付廣告代理商的服務佣金費用、外包製作成本及廣告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收入為人民幣647,000,000元，增長1.9%，而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4,900,000元。報告期內，利潤較去年下降，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於外包製作成本增加及物業減值所致。

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較去年增長0.1%，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5.6%。二零二五年，中國國內汽車行業呈現競爭加劇、成本壓力上升及增長放緩等特點。到二零二六年，我們預期國內汽車行業的需求仍將面臨挑戰，因為我們依然看到過度的價格競爭仍在侵蝕汽車製造商的利潤空間，給其合作夥伴帶來了額外的成本壓力。過去一年，因應傳統橫幅廣告形式的下滑，太平洋汽車網專注於發展線上線下融合營銷及內容驅動型廣告。太平洋汽車網已專注於開發短內容及贊助內容，以將自身品牌打造為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專家。太平洋汽車網持續開發其AI驅動的系列行業解決方案，以進一步加強我們的核心內容、產品及服務的整合，並預期於二零二六年實現更廣泛的實施。

太平洋電腦網的收入較去年增長28.8%，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2.6%。二零二五年，消費電子行業既受惠於政策主導的消費刺激措施，亦得益於高端化、人工智能(AI)驅動的轉型創新。二零二五年，太平洋電腦網充分把握市場熱潮，發揮作為領先內容創作平台的優勢，以吸引新的年輕用戶群體。除傳統線上內容外，太平洋電腦網持續投資發展大學校園的線上到線下營銷，並協調組織大型線下活動，以提升品牌影響力，並為品牌客戶提供多元化的廣告選擇。到了二零二六年，我們預期AI驅動型設備及尖端技術(如機器人、智能眼鏡及智能家電)的發展將為消費電子行業帶來動力及增長，因此，我們有信心在過去一年的基礎上再創佳績。

展望未來，我們對過去一年所取得的積極成果感到鼓舞，但也意識到二零二六年我們仍將面臨巨大挑戰。在我們投資拓展營銷能力及服務以吸引更廣泛受眾的同時，我們也深知其對外包製作成本產生的影響。然而，我們相信這是業務增長所需的必要投資，以維

持競爭力並繼續專注於高效管理我們的投資成本。儘管我們知道來年將存在不確定性，但眼下重大科技進步正帶動近期消費者的熱情與期待，我們對二零二六年的前景充滿信心。

收入

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5,000,000元上升1.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7,000,000元。

本集團汽車門戶網站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3,100,000元上升0.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3,900,000元。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維持穩定，乃由於年內汽車製造商的廣告開支較為穩定。太平洋汽車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87.1%及85.6%。

本集團資訊科技及消費電子產品門戶網站太平洋電腦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400,000元上升28.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1,600,000元。該上升乃由於消費電子生產商需求上升所致。太平洋電腦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10.0%及12.6%。

其他經營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500,000元下降38.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00,000元。該下降主要由於家裝市場的整體消費有所下滑。其他經營業務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2.9%及1.8%。

收入成本

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7,700,000元增加17.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3,70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及外包製作成本(其為總收入成本的主要組成項目)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為42.1%及33.0%。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200,000元減少8.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800,000元。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減少主要因為廣告開支及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000,000元減少0.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200,000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辦公開支減少所致。

產品開發開支

產品開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700,000元增加5.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800,000元。此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研發團隊的員工成本及一般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為人民幣4,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0,200,000元。減值虧損淨額減少主要由於部分賬齡較長的應收貿易賬款於年內維持相對穩定，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所增加。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9,3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2,200,000元。此減少乃由於期內政府補貼減少及並無進項增值稅加計扣除所致。

其他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為人民幣200,000元，主要來自於一項被動基金投資於年內的公平值虧損，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其他虧損人民幣2,200,000元。

融資收入及成本

融資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00,000元減少60.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00,000元。此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1,100,000元及人民幣5,300,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額外稅項虧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分別為人民幣4,900,000元及人民幣43,7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短期存款及現金總計人民幣202,7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63,5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7,400,000元，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000,000元，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51,9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二五年減少淨額為人民幣60,40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20,500,000元，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21,000,000元，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49,6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二四年減少淨額為人民幣8,10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外債。

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因此，其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總額與股東權益的比率)於該兩個年度均為零。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銀行存款或其他資產以取得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於中國進行，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因此，整體外匯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05名僱員(二零二四年：733名)。本集團按資歷及年資等因素釐定員工薪酬。

其他資料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現金人民幣3.5分(「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分)，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一)以現金支付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星期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釐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如欲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徐耀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白泰德先生、林懷漢先生及李潔英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研討有關審計、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所列數字，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與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金額作出比對並相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此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須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除外。林懷仁博士目前同時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於林博士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並於互聯網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此架構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一致的領導，令業務規劃和決策以及在執行長遠業務策略上更有效率和效益。因此，此舉對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全體僱員及不斷支持本集團的全體股東，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林懷仁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懷仁博士、何錦華先生及王大鑫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徐耀華先生、白泰德先生、林懷漢先生及李潔英女士。